淳化县游泳馆及配套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淳化县游泳馆及配套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监理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咸阳市 秦都区秦皇南路大秦御港城 10 号楼 18 层 1806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01 日 1 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THLH (F) -2025-042

项目名称: 淳化县游泳馆及配套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14355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淳化县游泳馆及配套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 1435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435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 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 求	品目预算(元)
1-1	工程 监理 服务	本项目施工全过程及工程责任期内所有监理服务、监理内容、监理工期等行业标准、规范的执行。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1435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结束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淳化县游泳馆及配套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监理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关于进 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采办〔2022〕5 号); (4)《财 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 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7)《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 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8)《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 库〔2019〕19号); (9)《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0)《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2) 陕西 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 (2023) 3号);(1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 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15)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政策; (16)如有最新颁 布的政府采购政策, 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淳化县游泳馆及配套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监理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 (3)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
- (4) 财务要求:提供 2024 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9) 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5 年 08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3:3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南路大秦御港城 10 号楼 18 层 1806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09月01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南路大秦御港城 10 号楼 18 层 1806 室

开标地点: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南路大秦御港城 10 号楼 18 层 1806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鲜章)的复印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提示: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

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淳化县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 陕西省咸阳市淳化县人民街北段

联系方式: 029-3277995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泰和力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咸阳市秦都区秦皇南路大秦御港城 10 号楼 18 层 1806 室

联系方式: 029-38016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颖

电话: 029-38016888

陕西泰和力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10日